证券代码:300932 证券简称:三友联众 公告编号:2022-057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友联众”、“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2年3月10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由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存放,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在投资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授权理财到期后的本金及收益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近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购买主体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实际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赎回本金(万元)	投资收益(元)
1	宁波甬友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7.8	2022.8.8	2.90%	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	49,260.27
2	三友联众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3,00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7.11	2022.8.10	3.10%	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	76,438.36
3	三友联众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535期	5,60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2.7.8	2022.8.8	3.05%	闲置募集资金	5,600.00	145,063.01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购买主体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宁波甬友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5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8.10	2022.9.13	1.50%-2.91%	闲置募集资金
2	三友联众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2,20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8.12	2022.9.13	1.50%-3.12%	闲置募集资金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实际)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1	宁波甬友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7.8	2022.8.8	2.9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	三友联众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3,00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7.11	2022.8.10	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	三友联众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535期	5,60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2.7.8	2022.8.8	3.0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	宁波甬友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8,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7.8	2022.9.8	1.50%-2.99%	闲置募集资金	否
5	宁波甬友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6.7	2022.7.7	2.68%	闲置募集资金	是
6	三友联众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3,20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6.2	2022.7.7	3.1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7	三友联众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001期	5,50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2.6.1	2022.7.1	3.4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8	宁波甬友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5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4.24	2022.5.31	2.98%	闲置募集资金	是
9	宁波甬友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4.24	2022.6.30	2.98%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0	三友联众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5,00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4.25	2022.5.30	3.22%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1	三友联众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141期	6,50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2.1.20	2022.4.20	3.5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2	三友联众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141期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2.1.20	2022.4.20	3.5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3	三友联众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141期	4,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2.1.20	2022.4.20	3.5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4	三友联众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7300期	6,40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1.11.26	2022.1.18	3.49%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5	三友联众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7300期	6,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1.11.26	2022.1.18	3.49%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6	三友联众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2,66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1.11.26	2022.1.17	4.58%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7	三友联众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2,64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1.11.26	2022.1.18	1.5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8	三友联众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795期	6,40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1.10.26	2021.11.25	3.6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9	三友联众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795期	5,40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1.10.26	2021.11.25	3.6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0	三友联众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535期	7,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1.10.12	2021.11.15	3.2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1	宁波甬友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5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0.12	2021.11.12	3.08%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2	宁波甬友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2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0.12	2021.12.13	3.08%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3	宁波甬友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8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0.12	2022.1.11	3.08%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4	三友联众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2,74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1.8.19	2021.10.20	1.51%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5	三友联众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2,76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1.8.19	2021.10.21	4.49%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6	三友联众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5347期	6,40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1.7.23	2021.10.22	3.2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7	宁波甬友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4,2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7.23	2021.9.22	3.12%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8	宁波甬友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5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7.26	2021.8.26	3.08%	闲置募集资金	是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11,700万元。公司未超过股东大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七、备查文件

1、相关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301149 证券简称:隆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47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2.8亿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有效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现将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县支行	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6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2.07.01	2022.08.30	1.6-3.5	自有资金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县支行	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2.08.04	2022.11.02	1.6-3.5	自有资金

注:上述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县支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亦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基于规范运作、保值增值、谨慎投资、防范风险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可以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到期收益(万元)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J2631大额存单(可转让)	保本固定收益	2,000	2021.12.16	2024.12.16	3.55	募集资金	否	-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J2631大额存单(可转让)	保本固定收益	1,000	2021.12.16	2024.12.16	3.55	自有资金	否	-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0777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1.12.31	2022.04.06	1.3-3.3	募集资金	是	8.68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结构性存款49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6,000	2021.12.31	2022.02.18	1.5-3.38	自有资金	是	27.23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	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010期W款	保本浮动收益	14,000	2022.01.07	2022.10.11	1.50-3.78	募集资金	否	-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	(山东)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22.01.11	2022.04.11	1.54-4.87	募集资金	是	15.78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2022.02.28	2022.05.30	1.50-3.39	自有资金	是	84.52
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7天对公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3,000	2022.02.24	2022.3.10	2.10	自有资金	是	2.45
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7天对公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1,000	2022.03.10	2022.5.13	2.10	自有资金	是	3.68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县支行	2022年第3期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2022.03.29	2022.05.29	1.60-3.50	自有资金	是	28.43
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县支行	2022年第4期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2022.04.01	2022.06.30	1.60-3.50	自有资金	是	43.15
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0987	保本浮动收益	500	2022.04.13	2022.07.14	1.30-3.30	募集资金	是	4.16
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0987	保本浮动收益	500	2022.04.13	2022.07.14	1.30-3.30	自有资金	是	4.16
1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县支行	2022年第6期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2.06.01	2022.08.01	1.60-3.50	自有资金	是	27.70
1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J2631大额存单(可转让)	保本固定收益	5,000	2022.06.10	2025.06.10	3.45	自有资金		
16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客户周期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九十九期(6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2.06.14	2022.08.13	3.20	自有资金		
1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J2631大额存单(可转让)	保本固定收益	5,000	2022.06.21	2025.06.21	3.45	自有资金		

注:公司使用同一银行账户同日分批次购买的相同产品合并统计。

截至公告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16,000万元、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23,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的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

六、备查文件

1、现金管理相关认购资料。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301052 证券简称:果麦文化 公告编号:2022-040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经纬创达(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经天纬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风险提示: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经纬创达(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经纬创达”)持有公司股份6,303,35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8.75%,其一致行动人杭州经天纬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经天纬地”)持有公司股份2,209,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7%,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经纬创达和经天纬地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512,45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1.82%。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经纬创达及其一致行动人经天纬地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来源
经纬创达(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03,350	8.75%	首发前限售股
杭州经天纬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9,100	3.07%	首发前限售股

注:经纬创达、经天纬地分别持有公司8.75%、3.07%的股份,经纬创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是杭州经纬腾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天纬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创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经纬腾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创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左凌烨。前述2家机构构成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11.82%的股份。

二、股东减持计划

(一)经纬创达减持计划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拟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3、减持方式及价格:减持方式为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价格为标的股份大宗交易前一交易日收盘价的90%或以上。

4、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

5、拟减持数量及比例:计划合计减持股份不超过6,303,35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8.75%。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经纬创达已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政策备案申请,符合2020年3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减持特别规定,具体如下: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经纬创达对公司的投资期限在60个月以上,减持股份总数不受比例限制。

(二)经天纬地减持计划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拟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3、减持方式及价格:减持方式为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价格为标的股份大宗交易前一交易日收盘价的90%或以上。

4、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

5、拟减持数量及比例:计划合计减持股份不超过2,209,1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7%。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经天纬地已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政策备案申请,符合2020年3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减持特别规定,具体如下: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经天纬地对公司的投资期限已满48个月不满60个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在任意连续3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在任意连续3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经纬创达、经天纬地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所做的承诺情况如下:

(一)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股份减持承诺

1、如本企业所持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确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企业在作为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期间,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和减少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如有)与发行人之间进行关联交易。

2、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履行相应合法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本企业作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本承诺函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本企业保证本承诺函所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瞒,本企业愿意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纬创达、经天纬地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其所持有股份将于2022年8月30日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并上市流通。

四、相关风险提示

1、经纬创达、经天纬地的减持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等相关规定,规范后续减持行为。

2、经纬创达、经天纬地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经纬创达、经天纬地将结合市场情况、股价表现以及相关规定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际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督促其合规减持,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经纬创达、经天纬地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果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300553 证券简称:集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2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集智股份	股票代码	30055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旭初	葛明	
电话	0571-87203495	0571-87203495	
办公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七贤路1-1号	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七贤路1-1号	
电子信箱	investor@zjjizhi.com	investor@zjjizhi.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4,734,681.36	100,558,445.68	-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06,845.23	17,489,117.02	-7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64,126.15	13,060,986.34	-6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969,952.81	-2,351,175.44	-451.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	0.36	-7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	0.36	-7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	4.96%	-3.6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75,186,384.99	541,996,728.77	6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66,249,722.56	359,549,971.68	85.3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楼荣伟	境内自然人	32.64%	20,366,728	18,875,046	质押	5,966,728
杭州集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1%	4,626,100	0.00	质押	4,232,348
吴殿美	境内自然人	4.39%	2,740,079	2,735,984.00		
航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1%	2,691,262	0.00		
石小英	境内自然人	3.96%	2,470,000	2,469,375.00		
潘伟志	境内自然人	3.36%	2,099,200	0.00		
杨全勇	境内自然人	3.35%	2,090,013	2,084,560.00		
赵良梁	境内自然人	1.93%	1,205,747	0.00		
杭州士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1,152,435	0.00		
张加庆	境内自然人	1.66%	1,032,947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楼荣伟直接持有公司32.64%股权,通过其控股的杭州集智投资有限公司控制公司7.41%,合计控制公司40.05%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浙江银万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万全盈3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88,100股,实际合计持有488,10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公司拟投资不超过4亿元建设集智港中心大楼,作为公司业务发展的生产场地。本次投资建设集智港中心大楼,有利于进一步扩大现有业务的产能,满足公司新业务的发展需要,为业务发展提供必要的经营场所,支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同时有利于改善办公环境,更好的吸引高端人才加入,具有前瞻性和必要性。由于本次投资项目资金来源于自筹资金,投资金额较大,建设周期较长,项目建设过程中,若信贷政策及融资渠道通畅程度发生变化,可能会使公司承担一定的资金风险。为避免和降低项目建设的财务风险,公司将充分利用上市公司优势,保障资金运营、降低建设成本,同时在项目建设中统筹规划资金安排,建立科学合理的监督机制,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以确保项目资金的良好运作,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6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14,4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0,844.80万元,认购对象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楼荣伟先生。2022年5月30日,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份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同时,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技术研发实力将得以巩固,综合竞争力得到较大提升,为后续新业务的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储备。

证券代码:300964 证券简称:本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2-029

江苏本川智能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本川智能	股票代码	30096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孔和兵	董超	
电话	0755-23490987	0755-23490987	
办公地址	南京市溧水经济开发区孔家路7号	南京市溧水经济开发区孔家路7号	
电子信箱	security@allfavorpcb.com	security@allfavorpcb.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7,518,787.20	255,147,206.16	1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704,916.60	42,892,435.76	-4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169,829.99	39,206,895.38	-61.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535,009.79	-35,150,682.98	269.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74	-60.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74	-60.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7%	10.75%	-8.4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18,403,438.53	1,292,464,978.07	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92,335,747.92	992,238,517.20	0.0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8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董晓俊	境内自然人	24.32%	18,802,000	18,802,000	质押	2,000,000
深圳瑞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2%	15,400,000	15,400,000		
周国雄	境内自然人	8.23%	6,360,000	6,360,000		
江培来	境内自然人	6.79%	5,250,000	5,250,000		
黄庆娥	境内自然人	4.08%	3,150,000	3,150,000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2,898,684	2,898,684		
江东城	境内自然人	2.12%	1,638,000	1,638,000		
董春花	境内自然人	0.79%	610,000	610,000		
陈晓琴	境内自然人	0.53%	410,000	410,000		
雷立英	境内自然人	0.27%	206,200	20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董晓俊、周国雄、江培来、黄庆娥、江东城分别持有深圳瑞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53.72%、17.60%、15.00%、9.00%和4.68%的合伙份额;且董晓俊担任深圳瑞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董晓俊系董春花叔叔;江培来系陈晓琴舅舅。3、除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公司董事长,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临时报告披露的重大事项如下:

序号	其他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1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2022年3月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01)
2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2022年4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06)
3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年4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07)
4	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2022年4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08)
5	关于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2022年4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09)
6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022年4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10)
7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022年4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11)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022年4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12)
9	关于召开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2年5月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18)
10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2022年5月1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20)
11	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	2022年6月1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23)
12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22年6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24)
13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2022年6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25)

证券代码:301047 证券简称:义翘神州 公告编号:2022-051

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义翘神州	股票代码	30104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涛	汪书会	
电话	010-50911676	010-50911676	
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街18号院11号楼204室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街18号院11号楼203室	
电子信箱	ir@sinobiological.cn	ir@sinobiological.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9,303,254.39	634,698,110.16	-5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2,196,534.78	442,650,046.22	-5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2,782,422.81	421,462,983.43	-6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5,360,989.28	390,173,692.51	-70.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493	8.6794	-77.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493	8.6794	-77.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5%	29.10%	-26.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05,515,615.80	6,890,235,257.55	-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61,925,181.42	6,752,312,588.01	-7.2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0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拉萨爱力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42%	65,140,056	65,140,056	质押	9,044,000
QM92 LIMITED	境外法人	4.62%	5,968,652	5,968,652		
天津义翘安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4,845,000	4,845,000		
浙江清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清松恒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	4,522,032	4,522,032		
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	3,979,102	3,979,102		
谢良志	境内自然人	2.12%	2,741,495	2,741,49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泽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938,000	1,938,000		
苏州启明融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1,571,718	1,571,718		
天津义翘安恒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1,453,500	1,453,500		
天津义翘安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2%	930,240	930,2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拉萨爱力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谢良志先生;天津义翘安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义翘安恒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义翘安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苏州启明融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东中,张毅峰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1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160,00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许如美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13,05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113,05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何艳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99,09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99,09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谢恩祝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64,6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91,88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公告编号:临2022-022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二次修订稿)》、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会计师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发现:1、公司《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二次修订稿)》中“一、本次分拆方案简介”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议案标题信息填写有误。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会计师专项核查意见》内容中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标题信息填写有误。

现对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具体更正情况如下:

一、更正前

1、《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二次修订稿)》

一、本次分拆方案简介

结合上市公司分拆法律法规变化及本次分拆的进展情况,2022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修订稿)》。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会计师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以下简称“《分拆规则》”)及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企业”)2022年8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修订稿)》等决议,紫江企业编制了《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二次修订稿)》(以下简称“分拆上市预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或者“本所”)作为紫江企业的现任会计师和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新材料”)的申报会计师,针对分拆上市预案是否符合《分拆规则》中“一、上市公司分拆的条件”进行复核,并形成后附复核意见(参见附件1)。

二、更正后

1、《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二次修订稿)》

一、本次分拆方案简介

结合上市公司分拆法律法规变化及本次分拆的进展情况,2022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修订稿)》。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会计师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以下简称“《分拆规则》”)及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企业”)2022年8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修订稿)》等决议,紫江企业编制了《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二次修订稿)》(以下简称“分拆上市预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或者“本所”)作为紫江企业的现任会计师和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新材料”)的申报会计师,针对分拆上市预案是否符合《分拆规则》中“一、上市公司分拆的条件”进行复核,并形成后附复核意见(参见附件1)。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原《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二次修订稿)》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会计师专项核查意见》中其他内容不变。

更正后的《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二次修订稿)》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会计师专项核查意见》将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对上述更正事项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文件审核工作的力度,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0191 证券简称:*ST华资 公告编号:2022-066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7月9日、2022年7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2022-050、2022-062)。

一、变更后工商登记信息

公司于近日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包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 称: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000701462216T

类 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 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国家稀土高新技术开发区南路

法定代表人:李延永

注册资本:肆亿捌仟肆佰玖拾叁万贰仟(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1998年11月30日

营业日期:自1998年11月30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销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酒制品生产;动物饲养;粮食收购;粮油仓储服务;食品添加剂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农副产品销售;饲料原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五金产品批发;建筑材料销售;餐饮管理;企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企业总部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二、其他说明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管综合服务平台网站“经营范围规范表述查询系统”显示,制糖业(行业代码1340)已归类于食品生产(条目代码C1005)大类中。

特此公告。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二日